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核查意见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丰泽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93.54%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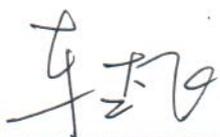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了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的资产购买、出售情况，查阅了定期报告、审计报告、董事会决议等公告文件。

经核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不存在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车达飞



陈俊任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8月 16日